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28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公告了《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6-041），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导致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议案一名称录入错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1、关于公司《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一致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更正后：

1、关于公司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一致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年4月28日